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二次）（五标段）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SXCCXM-2023-046）

采 购 人：延安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4
一、名词解释	14
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14
三、招标要求	16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21
六、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22
七、评审程序及评审办法	23
八、确定中标人	34
九、合同	35
十、中标服务费	35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7
第五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41
第六部分 招标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2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CCXM-2023-046

项目名称：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7163249.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2983751.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983751.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造林服务	退化林修复 2.08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2983751.00	1298375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合同包2(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0726814.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726814.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2-1	造林服务	退化林修复 1.17 万亩、 人工造林 0.4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726814.00	10726814.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3(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2944761.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944761.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3-1	造林服务	人 工 造 林 1.5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2944761.00	1294476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4(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四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9344832.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344832.00 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 高 限 价 (元)
4-1	造林服务	退化林修复 1.5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344832.00	9344832.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5(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五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0457451.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457451.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5-1	造林服务	人工造林 0.6 万亩、 封山育林 6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10457451.00	1045745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6(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六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9379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3793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6-1	造林服务	退化林修复 1.5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9379300.00	9379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7(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监理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32634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2634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7-1	监理服务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26340.00	132634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财政部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2.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2.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8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2.10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

2.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2.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6 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關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6.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单位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3.9.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7 监理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關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3.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本企业注册市政公用工程国家注册有效监理工程师证；

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7.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单位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3.10.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5 日，每日 8: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3、方式：在线获取

4、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五 厅

五、开启

开启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五 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凡有意参与的投标人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 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05 日 18 时 00 分使用 CA 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成功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2、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本招标项目上述标包中的 7 个标段，同一投标人只能允许参与其中 1 个标段。

注：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延安市林业局

地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综合 1 号楼五层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8911901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室

联系方式：0911-810008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海霞

电话：1587767038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五标段）
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延安市林业局 地 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综合 1 号楼五层 联系人：李 工 电 话：13891190186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室 联系人：徐海霞 电 话：15877670386
4	联合体形式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5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供
6	标包划分	本项目行业划型标准：“农、林、牧、渔业”。 本项目共划分为 7 个标段，其中：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中其中 1 个标段进行投标，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8	资格、符合性要求	1. 资格性要求： 合同包 5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五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单位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9.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各项为资格审查必备资质,不得缺项。投标时应提供上述所有原件或加盖公章复印件，以便进行资质审查。必备资质中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其投标均无效。 2. 符合性要求： 审查因数： 1. 纸质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及装订方式是否符合招标 2.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完全一致。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服务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 6. 开标一览表：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7. 技术/服务要求：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8.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9. 合同条款：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按照审查因数中的 9 项要求逐项审查，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9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 PDF 与 WORD 格式各四份》）。
10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部分）
11	勘察现场	是 ☐ 否 ☒
12	进口产品	是 ☐ 否 ☒
13	样品	是 ☐ 否 ☒
14	履约保证金	/
15	重新招标或者变更采购方式	重新招标或转变采购方式情形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规定的相关原则处理。

16	法律依据	本招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制定，若有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规执行。
1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收取。确定中标人后 3 日内，中标人一次性向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且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得在投标报价中单独列出。 2、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名词解释

（一）采购人：延安市林业局

（二）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的法人或自然人。

（四）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内容的书面资料和招标文件格式的统一称。

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制，招标文件封面盖有“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字样的圆形红章。招标文件包括六部分，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及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一）招标文件组成：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须知
4. 采购要求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可以对已

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统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及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获取澄清信息，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或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及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或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应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质疑事项予以澄清。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将在收到投标人询问函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答复将在收到投标人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招标文件澄清发出后24小时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的视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投标人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进行响应的，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人使用CA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四）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招标要求

（一）招标内容：本次招标内容为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五标段），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 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二）合格投标人要求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具备本次招标文件要求资质的投标人均可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在参加招标时应提供资质证明文件，由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具体内容及审查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限制投标要求：

（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本次招标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

易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进行编制并上传递交，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1）投标响应函
- （2）投标报价表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4）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5）投标响应方案说明
- （6）投标人承诺书
- （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8）附件

2. 投标文件的编写：

（1）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对格式做任何修改。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文件编写说明：

a.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凡与招标文件的规定有重大不符合的投标文件，否则投标可能被否决。

b. 凡没有按投标文件格式和内容编写、投标文件组成不全的投标人，否则投标可能被否决。

c.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可能被否决。

d.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

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投标可能被否决。

3.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上（唱价报告），标明投标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2) 投标报价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苗木费、人工费、利润、税金、劳保费、保险费、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与责任、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的一切费用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3) 投标报价表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4) 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5) 投标人应按各自的能力，结合服务内容、服务期限、人员投入等各种因素，综合测定后报价。

(6) 最低报价不是确定成交投标人的唯一依据。

(7) 招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 报价语言：汉语语言文字。

(四) 投标保证金：

1. 为了确保招标活动顺利进行，各投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200000.00 元）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保证金缴纳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账 号：456850100100401030

转账备注：SXCCXM-2023-046（五标段）投标保证金

2. 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电汇、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 凡投标文件中未附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红色公章）的投标人，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其投标无效。

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的保证金，不计利息。

4. 各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持单位证明或委托书；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复印件；退款账户、账号、户名信息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由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及时退还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 下列情况发生，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提交了招标保证金而未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递交迟到并经代理机构在递交现场确认迟到的除外）；

（5）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的，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

取中标的。

（五）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标、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一）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版四份，开标一览表一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 PDF 与 WORD 格式各四份》）。

（二）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连续页码。因字迹不清、表达不准或不按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必须在需要加盖公章或签字处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或签字。

（四）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五）投标文件的打印应清楚工整，统一采用 A4 纸编制（如部分附表需要用其他规格的复印纸编写，则应按 A4 复印纸折叠）。

（六）投标文件应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

胶装的办法,书脊涂有胶粘剂以保证投标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一) 投标文件密封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及投标文件电子版,用单独的信封分别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字样。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须当面递交。

2. 封套应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公章)等内容。

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投标文件。

(二)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厅);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

(备注:本项目采用电子化和纸质版并行投标的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

标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递交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 投标截止期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5. 在投标截止期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六、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一）为确保招标工作公平、公正，根据有关规定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为7人及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成员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办法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5. 编写评审报告；

6.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7.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8. 依据政府采购法有关精神，有权对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做出处理决定。

（二）评标委员会的职能：

1. 审查参加投标人的资质文件是否齐全、合法、有效；
2. 与各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的实施方案、投标报价、业绩、商务响应等进行评审；
3. 依据招标文件，并视招标情况，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投标人；
4. 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5. 协商处理招标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

（三）招标开始后，直到与中标的投标人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各投标人的有关资料及意见等内容，招标小组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招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评审程序及评审办法

（一）评审会议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工作。
2. 本项目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
3. 招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
4.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5)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 评标方式：采用综合评分法。

(三) 投标文件初审：

1、投标人的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资格，资质文件（1）-（9）项为必备资质，缺其一项或某项达不到标书要求，均按无效处理。

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合格性、完整性、有效性），具体审查：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结论
1	纸质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及装订方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2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完全一致。	合格/不合格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4	服务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5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	合格/不合格
6	开标一览表：（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7	技术/服务要求：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合格/不合格
8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合格/不合格
9	合同条款：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合格/不合格

对通过审查的，被认为其投标文件完整、合格，投标有效，可进入下阶段的评标。

3、经过对投标人资格审查及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情形：

- a. 服务期限是否完全响应；
- b.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 c. 投标文件的数量（包含电子版、正本、副本）是否合格；
- d. 投标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 e.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 f. 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字迹是否清晰可辨，格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
- g.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 e. 实施方案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f.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a. 投标人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或投标人的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b. 投标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招标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c. 必备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资质原件与招标文件所附的复印件不一致的，要求在招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原件未提交原件的或提供的原件不全的。

d.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e.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f. 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服务期限、付款、验收等项）出现重大偏离的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g. 投标文件中出现漏项或服务内容与要求不符的。

h. 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内容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i.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

j.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但不得寻求对投标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评审：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招标文件和招标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对招标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六）评审办法

1. 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 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3.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100分）

序号	类别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分细则
一	技术部分 (满分60分)	实施计划和方案 (满分1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实施计划和方案（包括工程措施方案、苗木运输方案、栽植方案、进度安排计划、自查验收方案、保障实施方案等方面）综合比较进行赋分。方案完整、可行性强得10-15分；基本可行得5-10分；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5分。
		服务期承诺及保障措施 (满分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服务期承诺及保障措施综合比较进行赋分。服务期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保障措施全面、完善、可行的得8-10分；服务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障措施较全面、较完善、可行的得4-8分；服务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障措施不全面、不完善、可行性差的得1-4分； 注：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安全施工保障措施 (满分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安全施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对工人岗前培训、配备安全设备和防护设施、消防安全、环保措施等）综合比较进行赋分。保障措施全面、完善、可行的得8-10分；保障措施较全面、

			较完善、可行的得 4-8 分；保障措施不全面、不完善、可行性差的得 1-4 分；
		质量保证措施 (满分10分)	为达到完成一个育林管护周期后，苗木保存率在85%以上，制定详细可行的质量保障措施。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根据提供的苗木品种、规格、数量、来源要求明确、整地栽植、树种配置等措施规范）综合比较进行赋分。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完整，具有科学、完善、合理的保障方案的计7-10分；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完整，具有基本完善、合理的保障方案的计4-7分；质量保证措施内容欠缺，无法保证苗木成活率的计1-4分。
		突发情况的应急 处理方案 (满分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服务期间的紧急突然状况（例如：突发性林业有害生物灾害、人为破坏、林草火灾、自然灾害等）提供应急处理方案。应急处理方案合理可行的计8-10分；应急处理方案较合理基本可行的计4-8分；应急处理方案不合理，可行性不强的计1-4分。
		后期服务 (满分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后期服务、人员管护落实到位、抚育措施到位、宣传设施齐全等综合比较进行赋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

			计4-5分；内容较完整、较合理、可行的计2-4分；内容不完整、不合理、可行性差的计0-2分。
二	商 务 部 分 (满分30分)	商务响应 (满分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商务响应说明综合比较进行赋分。质量，服务期，安全、其他商务条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5分；质量，服务期，安全、其他商务条款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4分；质量，服务期，安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其他商务条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
		业绩 (满分10分)	投标人提供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的营林生产类似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及结算发票为准，一项业绩得2分，满分10分。 备注：未提供业绩的不得分。
		项目组织管理及 人员安排 (满分15分)	1、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者，得3分，具有林业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者，得5分；不满足者此项不得分，满分5分 2、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组织管理及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安排综合比较进行赋分。组织结构健全，有完善的岗位制度和岗位职责，人员安排合理、分工明确，可操作性强的计7-10分；组织结构较为健

			全，有较为完善的岗位制度和岗位职责，人员安排及分工较为合理，具有一定的操作性的计4-7；组织结构不健全，岗位制度和岗位职责安排简单，操作性较差，或无方案的计0-4分。 注：上述两项人员以提供相关证书或证件为准，否则不得分。
三	投标报价 (满分10分)	投标报价 (满分10分)	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 有效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10分。 3. 按(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 × 10 的公式计算其得分。 注： ①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戒毒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其有效投标报价=其投标报价*(1-10%)。 ②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级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1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七)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

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8.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由评标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8.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以此为依据。

评标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8.3 产品制造商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产品制造商属于监狱和戒毒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时满足前两条的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8.4 投标产品的节能、环保政策

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8.5 残疾人就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评标小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8.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政策提示：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8.7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8.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8.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8.10 《延安市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具体措施的通知》（延采办采【2023】15号）

（九）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

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八、确定中标人

（一）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四）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之有关规定执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合同

（一）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中标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评标结果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约定由中标人支付。

2、中标人应依据中标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交费用

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3、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五标段）

二、项目地点：安塞区真武洞街道办事处的东营村，建华镇的龙安村、仙仁桥村；安塞区化子坪镇的洞湾封育区，砖窑湾国有生态林场的西河口封育区。

三、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四、服务内容：

人工造林 0.6 万亩、封山育林 6 万亩；人工造林位于安塞区真武洞街道办事处的东营村，建华镇的龙安村、仙仁桥村；封山育林位于安塞区化子坪镇的洞湾封育区，砖窑湾国有生态林场的西河口封育区。最高限价 10457451.00 元。

五、最高限价：10457451.00 元

六、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一）人工造林

（1）整地方式

穴状整地，整地规格分别为 60*50*40 厘米、40*30*30 厘米，按三角形配置。

（2）栽植

苗木栽植时，要求用已取出的表土回填母土球与开挖小坑之间的缝隙，并做到深度适中，踏实栽牢，尽量不破坏母土球，栽好后浇一次透水。等第一次透水完全下渗后，将苗木扶正，回填第二次土，踏实后浇第二次透

水，第二次浇水下渗后，在树坑的穴面覆虚土 3cm，呈内低外高形，以利保墒、蓄水。为了提高苗木成活率，栽植时宜采用保水剂、生根粉等抗旱造林技术。苗木应做到随起随栽，确需调运，必须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

（3）初植密度

根据造林地立地条件和造林类型。

（4）栽植点配置

采用三角配置。坡面破碎、地形复杂地段栽植点位置可灵活掌握，可以不受株行距限制，但要保证单位面积上栽植点的数量。

（5）成活率调查与人工补植

成活率调查一般在新造幼苗经过一个生长季节后进行。调查方法是在当年造林地内选择具有代表性的标准地，按小班 10%面积进行调查，并分别统计成活与死亡株数。调查结果分别按成活率 85%以上、41-85%、41%以下三级统计。成活率在 41%以下的要重新造林；成活率在 41-85%之间的按设计密度进行补植，第二年春季用同龄苗木补植；补植作业包括栽植和穴内整地。

（6）幼林抚育

幼林抚育是指在造林后至郁闭前这一段时间所采取的各种育林措施。新造幼树一般要经历缓苗、扎根、生长并逐步进入速生的过程，这是幼苗能否成活的关键。抚育的目的是为幼苗创造良好的生长环境，满足幼苗对水、肥、光、热的要求。通过采用砍灌、培埂、松土、除草、扩穴等措施，改善土壤理化性质，消除杂草、杂灌与幼苗对水、肥、光的竞争。按照 3 年 5 次的抚育方式，即栽植当年后季 1 次、第二年和第三年前后季各 2 次开展幼林抚育。松土、除草要做到“三不伤、二净、一培土”，即不伤根、不伤皮、不伤树梢；杂草和石块捡净；将松土培到树根部。松土深度要适

当，做到里浅外深，造林后第一年浅，以后逐年加深。

（7）造林苗木

（1）苗木要求

人工造林的裸根苗必须符合《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6000-1999）规定的Ⅱ级以上苗木质量标准,容器苗必须满足《容器育苗技术》（LY/T 1000-2013）的有关规定，且“两证一签”齐全。购买苗木应优先使用林木良种生产的合格苗，优先使用本地繁育的苗木，积极使用容器苗，严禁使用来源不清、未经检验检疫、未经引种试验的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若本地苗木不能满足设计及用苗要求时，可以从周边省市调运，但必须严格落实“两证一签”制度。

（二）封山育林

（1）封育期限

按照《封山（沙）育林技术规程》第8条的有关规定，在北方地区，封育年限一般为：有林地和灌木林地封育期限为4-7年；疏林地、迹地、造林失败地封育乔木型年限为8-10年，乔灌型年限为6-8年。根据安塞区森林资源分布现状及自然条件差异，将安塞区封育类型确定为乔木型和乔灌型，封育年限为7年。

（2）封育目标

通过封山育林的封禁措施、管护措施和育林措施，封育期满后，封育对象能够达到以下目标：

①乔木林地：封育期满后，森林植被得到有效恢复，封育区内逐步形成异龄复层结构的乔木林分，林分质量提高，生态防护功能增强。对于郁闭度 ≥ 0.3 的林分郁闭度达到0.5及以上，林木相对分布均匀；对于郁闭度小于0.3的林分，郁闭度比封育前增加0.2，封育目的树种分布均匀；且生长良好。

②其他林地、灌木林地：封育期满后，森林植被得到有效恢复，通过人工促进天然更新或人工补植使作业小班形成乔灌混交林，乔木郁闭度提高 0.1—0.2（ ≥ 0.1 且 < 0.2 ）、乔木和灌木覆盖度 $\geq 30\%$ 。

（3）封育类型划分

依据《封山（沙）育林技术规程》，在小班调查的基础上，根据立地条件和封育的主要目的树种，封育区区划为乔木型和乔灌型。

1. 其他林地和灌木林地的封育

在小班调查的基础上，根据立地条件以及母树、幼苗幼树、萌蘖根株等情况，对达到封育条件且乔木树种的母树、幼苗、幼树占优势且林下灌木盖度在 10-40%的疏林地以及可以通过人工补植乔木树种的灌木林地封育为乔灌型。

2. 乔木林地封育

对于郁闭度 < 0.40 的低质低效有林地，封育类型设计为乔木型。

（4）封育方式

根据封育区封育条件、封育目的以及人畜活动的频繁程度，确定封育方式为半封。

（5）封禁措施

1. 围栏设置

在交通方便、人为活动较集中、人畜易于进入的小班及地段设置刺丝围栏。刺丝围栏每隔 3 米埋设 10×10 厘米预制水泥桩一根，桩内配 4 根 $\Phi 6.0$ 钢筋（或冷拔丝），8-11 道 $\Phi 6.0$ 箍筋，5 个弯钩，弯钩内弯防转动，埋设位置与刺铁丝一致，立筋与箍筋用扎丝绑扎，混凝土标号 C15，水泥标号 425。桩长不低于 200 cm，埋深 30-50 cm，地上高 150-170 cm（围栏设置地段地质情况复杂，施工时技术人员要根据现地具体情况确定固桩方式）。

每相邻两根水泥桩间横向联合拉热镀锌刺铁丝 7 道（或横 5 斜 2）。为了使刺铁丝围栏醒目且加大宣传效果，将水泥桩用红黄两色油漆涂抹，同色间距 30 cm。

（6）标志设置

在封育区地标明显处修建封育碑 6 座。在人为活动频繁路边作业区界限边缘设置封育宣传牌 10 个，并书写封育宣传标语。

封育碑规格为高 2m，宽 1.5m，厚 20cm，高出地面 250cm，埋深 100cm，浇注混凝土基座固定。宣传牌为钢架结构，牌面为冷扎钢板。规格为高 120cm，宽 140cm，厚 20cm。固定方式为落地式，边框及立杆用直径 5cm 的镀锌钢管。宣传牌高出地面 200cm，埋深 80cm，浇注混凝土基座固定。

其它标志牌应标明封育区内严禁放牧、取石、砍柴、采药、挖取腐残土及各种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做好宣传工作，提示当地村民以及过往行人遵守封山育林有关管理规定。

1. 设置界桩

沿封育区四周根据地形特点设置界桩（对以河流水线、山脊为边界的可适当减少，对人口密集区有转折点及土地权属含糊不明的可适当增加），共设置界桩 16 个。界桩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规格为 10 cm×10 cm×70 cm，按设计图标示位置埋设。界桩埋深 50 cm，地表上露 20 cm，用红漆油漆，并标示封育时间和界桩编号。

（7）育林措施

1. 人工补植

在自然繁育能力不足或幼苗、幼树分布不均，适宜于人工栽植的地块，采取人工补植措施。（具体位置详见设计图，不拘泥于设计图中的位置及具体株行距，但要保证封育小班中补植总面积及总苗木量）。人工补植主要技术措施如下：

①**树种选择**：根据封育区立地条件及封育区现有母树及幼树、幼苗生长状况，按照适地适树的原则。

容器苗必须满足《容器育苗技术》（LY/T 1000-2013）的有关规定，且“两证一签”齐全。购买苗木应优先使用林木良种生产的合格苗，优先使用本地繁育的苗木，积极使用容器苗，严禁使用来源不清、未经检验检疫、未经引种试验的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苗木良种使用率不低于 70%。

②**整地方式**：穴状整地（规格 $60\times 50\times 40\text{cm}$ ），整地时间提前一个季度进行或随整地随栽植。

③**造林时间**：造林时间以春季为主，春、秋均可。

④**幼林抚育**：对补植后的小班，在当年秋或翌年春进行补植、割草、扩穴等幼林抚育。

2.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对具备天然下种能力，因植被覆盖度较大而影响种子触土的地块，采取人工带状或块状除草、破土整地的方法，为母树天然下种成苗创造条件，促进天然更新。破土整地的规格为 $0.8\times 0.8\times 0.3$ 米，在具体实施时，应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不拘于密度限制，以填空补缺的要求来决定具体整地地块。对部分目的树种比例不足的地方，增加目的树种幼苗数量。

对于幼树覆盖度过大或灌木覆盖度过大的地段，应采取局部砍灌、除草透光等措施，降低营养竞争，蓄水保墒，培育、促进幼苗幼树。对于部分生长不良的苗木可进行平茬复壮，增强萌蘖能力，培育幼苗幼树。

七、采购项目的数量、采购项目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采购标的的数量**：见采购清单。

（2）**采购项目实施时间**：合同签订后至明年 6 月底必须完成建设内容中的栽植及施工内容。

(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安塞区真武洞街道办事处的东营村，建华镇的龙安村、仙仁桥村；安塞区化子坪镇的洞湾封育区，砖窑湾国有生态林场的西河口封育区。

八、采购项目需满足的服务标准：补植补造后终验成活率不低于 85%。

九、采购项目的验收标准：验收标准执行国家（GB6000-1999）《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和《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安塞区作业区 2023 年人工造林作业设计》、《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安塞区作业区 2023 年封山育林作业设计》的规定。

十、安全要求：

(1)作业前，组织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在掌握技术要求的基础上开展工作。

(2)按设计要求和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对工人进行岗前培训，严格施工，加强管理，明确职责，杜绝技术和安全事故的发生。

第五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延安市林业局

乙方：XXX 公司

按照____年____月____日公开招标结果公示情况，确定你公司为____成交供应商，并以此次投标方案及投标价格组成为基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合同编》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项目建设地点：

人工造林建设地点：_____

封山育林建设地点：_____

退化林修复建设地点：_____

3、项目建设内容：_____

4、项目造价：依据中标通知，项目中标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该价格为完成建设项目各项具体内容的完全价格，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甲方对项目造价不再进行调整。

5、项目建设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其中人工植苗、封育措施安装、退化林分抚育修复等予以 2024 年 6 月 31 日前完成。

二、项目建设质量及验收方式

1、项目建设质量：项目建设应按照作业设计文件（附件1、2、3）规定的苗木数量、规格、整地标准、设施规格、营林措施规范，在项目建设期内全面完成达标。

2、验收方式：由甲方组织项目监理公司、项目所在地林业主管部门（市直国有林管理局）、设计单位共同参与，依据作业设计文本逐小班验收，人工造林、封山育林、退化林修复建设质量符合相关技术规定标准。

3、其他说明：对于验收不合格小班，整改后重新验收仍由甲方按照所在地林业主管部门（市直国有林管理局）、设计单位共同对整改地块进行全面验收。

三、资金支付

1、项目资金支付，按照不同生产类型，采用不同支付方式及进度比例。

（1）人工造林：开工后，工人按时进场且上劳人数达到人，由乙方书面申请资金拨付，监理人员、所在地林业主管部门（市直国有林管理局）共同确认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工程措施完成后，质量符合设计要求，乙方书面申请资金拨付，监理人员、所在地林业主管部门（市直国有林管理局）、项目工作专项指导组共同确认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次年成活率达标，经甲方验收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保存率验收达标后支付剩余 10%。

（2）封山育林：开工后，工人按时进场且上劳人数达到

人，由乙方书面申请资金拨付，监理人员、所在地林业主管部门（市直国有林管理局）共同确认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工程措施完成后，经验收质量达标，对于其中机械围栏，人促措施费用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植苗、直播措施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次年经中省检查达标后，机械围栏、人促费用支付至 100%，植苗、直播措施达到标准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保存率达标后支付剩余 10%。

（3）退化林修复：开工后，工人按时进场且上劳人数达到到人，由乙方书面申请资金拨付，监理人员、所在地林业主管部门（市直国有林管理局）共同确认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工程完工后，项目中除植苗措施以外费用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植苗措施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次年成活率达标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保存率 85%以上，支付剩余 10%。

2、资金支付方式：由乙方开具足额且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十个工作日之内完成内控流程通过银行转账给乙方指定的项目专用账户。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按照项目作业设计及国家相关营造林规范标准，加强对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对建设过程中发现不按设计内容施工、施工质量不达标以及安全生产措施不到位，甲方有权暂停乙方施工并要求整改。

(2) 对于乙方工程质量不达标，甲方有权不予验收，并停止支付项目资金，直至整改通过验收。

(3) 甲方有权无偿使用乙方项目建设期间形成的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照片、视频、文件等资料，用于项目宣传、汇报以及项目档案整理归集等。

(4)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良好的建设施工环境，有义务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非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各类干扰，确保施工进展顺利。

(5)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按进度支付项目资金，并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可以要求乙方建立项目专用账户。

3、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保障施工环境，协调解决非乙方原因形成的干扰，并按照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拨付项目资金。

(2) 乙方对施工中发现的设计中不合理或无法实施的问题有权向甲方提出，并要求及时解决。

(3) 乙方应服从甲方施工过程的合法管理，有义务对甲方提出的不符合设计的内容，不合规规范的质量标准进行整改。

(4) 乙方应按规定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有义务采取必要措施确保人员和森林资源安全，是项目区域内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发生的安全事故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应配合甲方完善施工档案归集，接受上级主管部门检查等，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施工期间形成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各类档案资料。

(6) 乙方施工行为由于非甲方因素造成无法继续施工，且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法解决的，甲方可以另行安排具有同等施工能力的第三方完成后续工作，对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经验收合格，按相关定额标准支付费用。

(7) 乙方劳务有义务优先使用当地群众，确保脱贫攻坚成果得到持续巩固。

五、违约责任

1、违反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均有权提出解除合同，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合同总价10%。

2、违反以上条款，并涉嫌违法按法律规定追究责任。

六、禁止转包约定

未经合同双方共同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者部分向第三方转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七、合同签订

1、甲、乙双方如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延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合同及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在养护期满，结清余款之日起自行终止。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每份均具同等法

律效力。合同附件 1：《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安塞区作业区 2023 年人工造林作业设计》、《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安塞区作业区 2023 年封山育林作业设计》。

5、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包括附件1：《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安塞区作业区 2023 年人工造林作业设计》、《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安塞区作业区 2023 年封山育林作业设计》。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盖 章)	(盖 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账号：	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户 名：	户 名：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招标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
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

（二次）（五标段）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函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第四部分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说明
第六部分	投标人承诺书
第七部分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八部分	附件
第九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函

投标函

延安市林业局：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服务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 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__份，其中正本__份，副本__份，及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____份；

4. 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

5.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招标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大会之日计算有效为____天；

8. 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2.1 投标总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报价(小写)	
报价(大写)	
服务期	
质量目标	
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本表价应保证投标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 2、此表中任何信息与投标文件其他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此表为规范格式，严格按此表格填列，不填列或不按此表格填列，按无效标对待。

2.2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 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注：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认真填写本表。
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如不填写，其他所有技术条款视为全部响应。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3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响应说明

说明：

投标文件根据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须逐条响应并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如不填写，其他所有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视为全部响应。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
标事宜，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起 90 日历天。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合同包 5 五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单位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9.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五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说明

一、商务响应方案的主要内容：

5.1 供应商企业简介；

5.2 供应商商务响应与合同条款说明（参照《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5.3 业绩(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

5.4 项目组织管理及人员安排；

5.5 有必要说明的商务事宜。

二、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第三部分评标办法及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投标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实施计划和方案；
2. 服务期承诺及保障措施；
3. 安全施工保障措施；
4. 质量保证措施；
5. 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理方案 ；
6. 后期服务。

第六部分 投标人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产品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诺书 II

致：延安市林业局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企业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延安市林业局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响应产品为正品行货。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企业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延安市林业局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八部分 附件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的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附件二：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附件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
供应商须提交。

第九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延安市林业局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开标一览表 电子版 U 盘

（分别用单独的档案袋密封非招标大会不得启封）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